关于召开辽宁省可再生能源学会 五届一次会员代表大会

暨 2015 年辽宁省生物质能青年科技论坛的通知

各会员代表和有关单位:

为保证辽宁省可再生能源学会能够顺利承接政府转移职能,且为生物质能源行业内青年科技人员提供交流平台,根据《辽宁省社会团体登记管理实施办法》(省政府令第122号)和《辽宁省可再生能源学会章程》等规定,报请辽宁省科学技术协会批准,拟定于5月下旬在沈阳召开辽宁省可再生能源学会五届一次会员代表大会暨2015年辽宁省生物质能青年科技论坛。现将会议有关事项通知如下:

一、会议内容:

- 1、召开辽宁省可再生能源学会五届一次会员代表大会
- 2、举办 2015 年辽宁省生物质能青年科技论坛
- 二、组织形式:

主办单位: 辽宁省可再生能源学会

协办单位: 辽宁省环境科学院

媒体支持:《可再生能源》杂志

三、会议费用:

- 1、会议免收注册费。
- 2、会议统一安排住宿,费用自理。

四、论文征集:

本次会议征集的论文主要包括以下内容: 1、生物质生物转化制备生物燃气; 2、生物质热化学转化制备生物质燃气; 3、生物质制备燃料乙醇; 4、生物质转化前沿技术。

要求论文 3000-5000 字, 摘要 200 字左右, 大标题用 2 号黑体字, 作者姓名及单位用小 3 号楷体, 摘要、关键词、用小 4 号宋体, 一级标题、二级标题用 4 号黑体, 正文用 5 号宋体。正文中各级标题用阿拉伯数字。论文作者请提供作者出生年、性别、职称、学历、从事的主要工作, 电子邮箱, 电话。

会议论文将评选出一、二、三等奖,颁发获奖证书和奖励。参会者提交的论文当中,高水平的论文将推荐《可再生能源》期刊收录发表。学会将择机出版《辽宁省生物质能青年科技论坛论文集》。

论文请于 2015 年 5 月 22 日前发送至电子信箱: zhanghuan032987@163.com

五、联系方式:

联系人: 张欢 0417-4845766/15940725536

附件: 辽宁省可再生能源学会五届一次会员代表大会暨 2015 年辽宁 省生物质能青年科技论坛会议议程



辽宁省可再生能源学会五届一次会员代表大会暨 2015年辽宁省生物质能青年科技论坛会 议 议程

时间: 2015年5月下旬

地点:沈阳格林大饭店,辽宁省沈阳市沈河区北站路72号

会标: 辽宁省可再生能源学会五届一次会员代表大会暨 2015 年辽宁省生物 质能青年科技论坛

主持人: 辽宁省可再生能源学会秘书长任永志

开会前先报告大会应到人数,实到人数;

介绍到会的领导和嘉宾。

一、上午会议议程 (9:00)

- 1. 省科协领导讲话;
- 2. 张大雷理事长做五届一次会员代表大会工作报告;
- 3. 向各位会员代表通报辽宁省可再生能源学会业务主管单位由辽宁省 科学技术厅变更为辽宁省科学技术协会的批复文件;
- 4. 通过总监票人、监票人及计票人名单;
- 5. 宣读五届一次会员代表大会筹备会议关于修改《辽宁省可再生能源 学会章程》的决议(表决稿),通过无记名投票表决的方式审议学 会新章程;

- 6. 对学会五届一次会员代表大会筹备会议补充修订的会费标准表决稿 进行说明,通过无记名投票表决的方式审议学会新会费标准;
- 7. 审议通过《关于变更增补辽宁省可再生能源学会第五届理事成员的报告》;
- 8. 总监票人宣布表决结果;
- 9. 张大雷理事长讲话并作会议总结-未来工作方针和任务;
- 10. 上午议程结束。
- 二、午餐 (沈阳格林大饭店)
- 三、下午辽宁省生物质能青年科技论坛

主持人: 学会副理事长, 沈阳农业大学工程学院刘庆玉教授

- 11. 获奖论文作者做 PPT 演讲学术交流,每人 15 分钟;
- 12. 表彰获奖优秀科技人才。

注:每个 PPT 间隔可以提问

